

长沙市财政局

长财社指〔2024〕16号

关于下达2024年度市级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 服务管理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

:

根据2024年市本级预算项目安排和市卫健委《关于2024年市级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项目公共预算经费分配方案的请示》（长卫报〔2024〕33号）相关分配建议，经报市政府同意，现拨付你单位、区县（市）市级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项目资金 万元。具体支出科目详见附件，请按要求做好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2024年市级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项目经费
分配表



附件：

2024年市级老龄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项目经费分配表

单 位	2023年全省安 宁疗护示范病 房、标准病房	2023年全国医 养结合示范 县、示范机构	2023年全省安 宁疗护示范病 房、标准病房	备 注
长沙市第三医院	7		7	省级安宁疗护示范病房 7 万元
长沙市第九医院	4		4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 4 万元
长沙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2	2		全国医养结合示范机构 2 万元
天心区	4		4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大托铺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万元
湘江新区	4		4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桔子洲三真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万元
望城区	6	2	4	全国医养结合示范机构：湖南康乃馨养老产业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 万元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铜官街道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 万元
长沙县	9	5	4	全国医养结合示范县 5 万元；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长沙县第一人民医院 4 万元
浏阳市	4		4	省级安宁疗护标准病房浏阳市中医医院 4 万元
合计（万元）	40	9	31	

注：以上请列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和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